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24-055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是一家主要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服务能力，能够较好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在2023年度的审计工作中，致同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完成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保障2024年年度审计工作的有效进行，公司拟续聘致同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1 年（工商登记：2011 年 12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序号：北京市财政局、NO 0014469

截至 2023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 6,000 人，其中合伙人 225 名，注册会计师 1,364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致同所 2023 年度业务收入 27.0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02 亿元。2023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5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3.55 亿元；2023 年年报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163 家，收费总额 3,529.17 万元；与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8 家，本公司同行业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 家，因此其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致同所近三年不存在职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潘帅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

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玉清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9 年至 2021 年期间及 2023 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19 年至 2020 年及 2023 年为公司提供过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3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钱斌，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复核的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拟聘任的致同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并将按照规定采取定期轮换、定期对业务实施独立的质量复核等防范措施。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审计服务的性质以及复杂程度等因素，并结合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八届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致同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致同所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勤勉尽责，客观、公正的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

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2、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实际业务和市场情况确定审计费用。

3、生效日期

本次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6 日